

标段编号：2404-440343-04-01-495219003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大鹏新区重点路段绿化美化项目（大鹏新区重点路段绿美  
项目）（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9月03日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备注
企业资质	企业资质为：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1. 提供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项目负责人资格 (含近 12 个月社保)	项目负责人：崔胜男（姓名） 项目负责人资格：注册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社保：2023 年 8 月-2024 年 08 月。	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投标单位名称、项目负责人姓名、资格、社保要求时间进行标记； 2. 提供项目负责人近 12 个月（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如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3.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项目负责人社保页码； （2）项目负责人资格页码。
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监理业绩(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其中风景园林工程业绩优先)（不超过五项）	1. <u>竣工时间：2021 年 1 月 15 日，深圳宝安国际机场门户地区城市环境品质提升工程(全过程监理)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1305.975406 万元。</u> 2. <u>竣工时间：2023 年 4 月 11 日，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监理(简化招标)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616.3521 万元。</u> 3. <u>竣工时间：2020 年 10 月 20</u>	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 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2）竣工验收报告页码； （3）指标数据页码；

	<p><u>日，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重要节点功能完善和环境整治工程（二期）（监理）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390.3558万元。</u></p> <p><u>4. 竣工时间：2020年9月16日，公常路沿线综合景观提升工程（监理）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266.66万元。</u></p> <p><u>5. 竣工时间：2020年10月19日，公常路沿线综合景观提升工程新增提升项目II标段（监理）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211.72万元。</u></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p>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监理业绩(业绩类别：<u>市政公用工程，其中风景园林工程业绩优先</u>) (不超过五项)</p>	<p><u>项目负责人：崔胜男（姓名）</u></p> <p><u>1. 竣工时间：2023年4月11日，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监理（简化招标）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616.3521万元。</u></p> <p><u>2. 竣工时间：2022年9月14日，环银湖水库碧道建设工程（监理）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110.03万元。</u></p> <p><u>3. 竣工时间：2021年9月24日，地铁5、9号线南山绿化恢复工程监理（南山书城站至荔林站及荔湾站标段）工程（工程名称），</u></p>	<p>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p> <p>(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 <p>(2) 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页码；</p> <p>(3) 指标数据页码；</p> <p>(4) 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 <p>(5)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p><u>合同价 42.8576 万元。</u></p> <p>4. <u>竣工时间:2021 年 8 月 10 日,</u>  <u>常兴路拓宽改造工程（学府路-</u>  <u>桃园路）监理工程（工程名称），</u>  <u>合同价 102.83 万元。</u></p>	
<p><u>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u></p>	<p>增加投标员联系方式及邮箱，不作为资信要素，仅供招标人资审、通知质询答辩会议等事宜使用。</p>	<p>投标联系人：金波、15112591406                  邮箱：443749571@qq.com</p>

# 1、企业资质

## 营业执照



资质证书

 <p><b>工 程 监 理 资 质 证 书</b></p> <p>证书编号：E144010347 有效期：至2029年05月17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p>	<p>企业名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p> <p>资质等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p> <p>发证机关 2024年07月12日 No.EZ 0048153</p>
---	---

<table border="1"> <tr> <td>企业名称</td> <td colspan="3">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td> </tr> <tr> <td>详细地址</td> <td colspan="3">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D3栋203</td> </tr> <tr> <td>建立时间</td> <td colspan="3">1995年07月26日</td> </tr> <tr> <td>注册资本金</td> <td colspan="3">8800万元人民币</td> </tr> <tr> <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td> <td colspan="3">91440300192365214U</td> </tr> <tr> <td>经济性质</td> <td colspan="3">有限责任公司</td> </tr> <tr> <td>证书编号</td> <td colspan="3">E144010347-4/1</td> </tr> <tr> <td>有效期</td> <td colspan="3">至2029年05月17日</td> </tr> <tr> <td>法定代表人</td> <td>王焱</td> <td>职务</td> <td>法定代表人</td> </tr> <tr> <td>单位负责人</td> <td>王焱</td> <td>职务</td> <td>企业负责人</td> </tr> <tr> <td>技术负责人</td> <td>吴鸣秋</td> <td>职称或执业资格</td> <td>高级工程师</td> </tr> <tr> <td>备注:</td> <td colspan="3">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龙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5年11月21日</td> </tr> </table>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D3栋203			建立时间	1995年07月26日			注册资本金	88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365214U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10347-4/1			有效期	至2029年05月17日			法定代表人	王焱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王焱	职务	企业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吴鸣秋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龙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5年11月21日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业 务 范 围</p> <p>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发证机关(章) 2024年07月12日 No.EF 0190154</p>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D3栋203																																																			
建立时间	1995年07月26日																																																			
注册资本金	88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365214U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10347-4/1																																																			
有效期	至2029年05月17日																																																			
法定代表人	王焱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王焱	职务	企业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吴鸣秋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龙涌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5年11月21日																																																			

## 2、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项目负责人：崔胜男



211



## 监理工程师

Consulta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名： 崔胜男

证件号码： 430902198510046518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年10月

批准日期： 2017年05月21日

管理号： 2017021430212016430014000567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崔胜男

身份证号：43090219851004651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施工管理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9165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崔胜男

社保电脑号：615838253

身份证号码：4309021985100465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185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201850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201850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201850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201850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201850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20185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20185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201850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4	20185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5	20185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6	20185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7	20185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8	201850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合计			6173.75	3198.72			4656.62	1714.5			374.5		83.42		233.64		73.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ce02572fae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1850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8月30日

证明专用章

**3、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监理业绩（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其中风景园林工程业绩优先）（不超过五项）**

<p>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监理业绩（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其中风景园林工程业绩优先）（不超过五项）</p>	<p>1. <u>竣工时间：2021年1月15日，深圳宝安国际机场门户地区城市环境品质提升工程(全过程监理)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1305.975406万元。</u></p> <p>2. <u>竣工时间：2023年4月11日，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监理(简化招标)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616.3521万元。</u></p> <p>3. <u>竣工时间：2020年10月20日，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重要节点功能完善和环境整治工程（二期）（监理）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390.3558万元。</u></p> <p>4. <u>竣工时间：2020年9月16日，公常路沿线综合景观提升工程（监理）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266.66万元。</u></p> <p>5. <u>竣工时间：2020年10月19日，公常路沿线综合景观提升工程新增提升项目II标段（监理）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211.72万元。</u></p>	<p>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p> <p>（1）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 <p>（2）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 <p>（3）指标数据页码；</p> <p>（4）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	--	---

1.深圳宝安国际机场门户地区城市环境品质提升工程(全过程监理)(  
理费：1305.975406 万元)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620180396001001

标段名称：深圳宝安国际机场门户地区城市环境品质提升工程（全过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1305.975406万元

中标工期：1278

项目经理(总监)：李子玉



本工程于 2018-12-25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06-04



查验码：6882291054877393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监理 BACG2019-004

#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宝安国际机场门户地区城市环境品质  
提升工程（全过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委 托 人：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受 托 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19年4月8日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宝安国际机场门户地区城市环境品质提升工程（全过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3. 工程规模：该工程采用代建制管理模式，项目涉及区域总面积约为 206 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大地艺术、高架桥美化工程、机场南路灯光改造、周边建筑外立面刷新、机场南路人行道景观提升、机场南路鹤洲高速出入口外立面改造、片区道路慢行系统及配套设施完善等。项目总投资匡算约 121927 万元。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政府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121927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103637.95 万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李子玉，身份证号码：410926197907020431，注册号：44014331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仟叁佰零伍万玖仟柒佰伍拾肆元零陆分（¥13059754.06 元）。

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0	1243.786101	62.189305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2 年 07 月 01 日止。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_\_\_\_ / \_\_\_\_ 起至 \_\_\_\_ / \_\_\_\_ 止，共 \_\_\_\_ 日历天；
2. 勘察设计阶段：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止；
3. 施工阶段：自 2019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止，共 366 日历天（可视前期工作进度情况提前进入施工阶段）；
4. 保修阶段：自 2020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2 年 07 月 01 日止，共 731 日历天；
5. 设备监造：自 \_\_\_\_ 起至 \_\_\_\_ 止，共 \_\_\_\_ 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 \_\_\_\_ 起至 \_\_\_\_ 止，共 \_\_\_\_ 日历天。

####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9 年 \_\_\_\_ 月 \_\_\_\_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3.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陆份。

（此页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其授权代理人：左伟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新城支行

账号：110036490788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600755062XA

电话：0755-29977445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地址：\_\_\_\_\_

邮编：518101

签约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受托人（盖章）：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火

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

开户名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14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65214U

电话：0755-83037091

传真：0755-83037091

电子邮箱：443749571@qq.com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皇都广场C座816

邮编：518017

日期：2019年4月8日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深圳宝安国际机场门户地区城市环境品质提升工程  
工程施工总承包（示范段）

验收日期：2021年1月15日

建设单位(盖章)：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门户地区城市环境品质提升工程施工总承包（示范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机场南路
工程规模	项目施工内容包括土方堆坡造型及景观植被栽植，自行车道施工及人行道样板段铺装，及水电施工，灯具安装等，涉及改造面积约11810平方米。	工程造价	367.605213万元
结构类型	园林绿化	工程用途	民用工程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9月12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壹级 CYLZ·粤·0054·壹-1/5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程建国
副组长	陆荣、黄雪燕、李子玉、陈海峰
组员	吴智敬、温国伟、朱家青、胡奎、王伟远、邓志伟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	/
桥梁工程	/	/
排水工程	/	/
给水工程	/	/
隧道工程	/	/
交通设施工程	/	/
景观工程	程建国	陆荣、黄雪燕、李子玉、陈海峰、吴智敬、朱家青、王伟远
工程质控资料	胡奎	温国伟、邓志伟

###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 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	/	/	/
桥梁工程	/	/	/	/
排水工程	/	/	/	/
给水工程	/	/	/	/
隧道工程	/	/	/	/
交通设施工程	/	/	/	/
污水处理工程	/	/	/	/
景观工程	齐全，合格	良好	合格	合格

10  
 圳)  
 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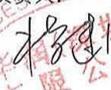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吴智敏	宝安区公园和绿化管理中心	职员		
4	王军	宝安区城管局工程中心			
5	程建国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程建国
6	李江	深圳市华建福源环境有限公司	总监	总监	李江
7	洪明伟	-	专监		洪明伟
8	陆荣	深圳市森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陆荣
9	赖家青	东信院有限公司	设计师		赖家青
10	黄晋强	:	项监		黄晋强
11	叶国盛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叶国盛
12	叶志伟	深圳市森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叶志伟
13	陈远	深圳市森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陈远
14					
15					
16					
17					
18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竣工验收结论：  
 经验收，深圳宝安国际机场门户地区城市环境品质提升工程施工总承包（示范段）已按设计图纸、变更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施工，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和设计图纸要求及国家强制性标准、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资料齐全、有效。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验收日期： 2021 年 1 月 15 日

建设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执业资格签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监理（简化招标）（监理费：616.3521万元）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520210056004001

标段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监理）（简化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616.352100万元

中标工期：1276

项目经理(总监)：崔胜男



本工程于 2021-08-2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9-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9-07



查验码: 841491597984504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2019S263JL001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  
监理服务合同

委 托 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受 托 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公开招标，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监理）（简化招标）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3. 工程规模：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全长约 3.7km，连接燕清溪碧道，经过麒麟山庄、紫荆山庄，再到西丽水库管理处，同时与大沙河生态长廊联通起来。沿线结合绿道周边地形、地貌、水文、生态环境等优质自然条件，适度打造品质活力的休闲空间、安全舒适的观景平台和引人入胜的玩赏景点，同时开展绿道配套服务设施、绿化提升、给排水、电力照明、智慧城市等工程的建设，并应预留与周边城市片区功能、其他绿道的衔接条件。示范段总投资估算约 38000 万元，其中建安费约 32300 万元。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

7. 其它：本项目监理包括工程施工前期准备阶段的咨询和配合服务；工程全过程的质量、进度、成本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竣工验收及保修期的监理。保修阶段的配合服务工作，保修阶段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崔胜男，联系方式：\_\_\_\_\_身份证号码：430902198510046518

注册号：44018913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暂定合计总金额为（大写）：陆佰壹拾陆万叁仟伍佰贰拾壹元整（¥ 6,163,521.00 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 造 (万元)	其他服 务 (万元)
工程 监 理				587.002	29.3501		
项 目 管 理							
工程 监 理 与 项 目 管 理 一 体 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09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02 月 27 日止，总计 1276 日历天，具体以开工令为准。其中：

- 1、施工阶段：自 2021 年 09 月 01 日起至 2023 年 02 月 27 日止，共 545 日历天；
- 2、保修阶段：自 2023 年 02 月 28 日起至 2025 年 02 月 27 日止，共 731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1 年 9 月 18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
3.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

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受托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_\_\_\_\_ 住所：\_\_\_\_\_

邮编：\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王焱（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王焱（签章）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景观工程一标段  
（简化招标）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4月11日

发出日期： 2023年4月1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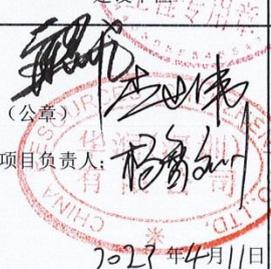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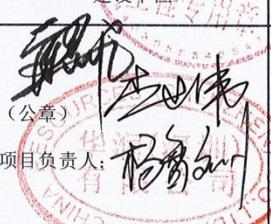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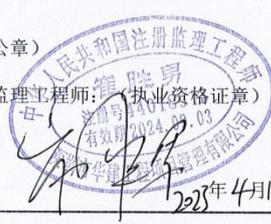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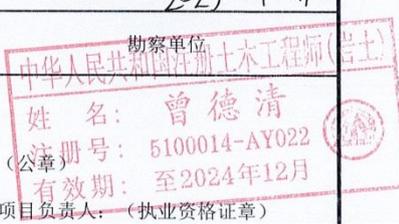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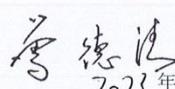
## 填写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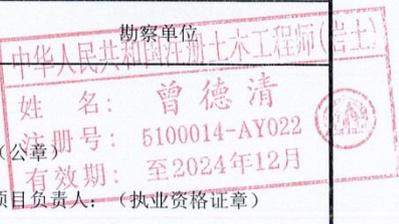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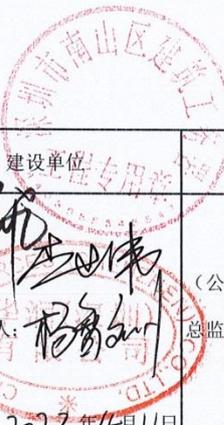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景观工程一标段（简化招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全长1.5km	工程造价（万元）	6973.874017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路面	开工日期	2022年2月28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4月1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2203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信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要求	
	设备安装	符合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1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4月11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1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4月11日	 (公章) 姓名: 曾德清 注册号: 5100014-AY022 有效期至: 至2024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4月11日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景观工程二标段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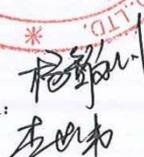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4月11日

发出日期：2023年4月1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项目景观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Y302与沁园路交叉口附近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建筑面积约为15000m²	工程造价（万元）	12798.8
结构类型	混凝土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8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4月1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查站	监督登记号	202204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程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查站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中建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1. 土建工程所含地基基础、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屋面、绿化、道路、附属等分部工程，验收均达到合格。 2. 各种工程材料及设备质量证明文件齐全，质量合格；施工过程的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3. 有关使用安全、使用功能和的检测资料完整，合格；均满足设计文件及有关技术规范的要求。各分部工程通过中间分部验收。	
	设备安装	1. 设备工程所含给排水、电气、照明等分部工程，验收均达到合格。 2. 各种工程材料及设备质量证明文件齐全，质量合格；施工过程的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3. 有关使用安全、使用功能和的检测资料完整，合格；均满足设计文件及有关技术规范的要求。各分部工程通过中间分部验收。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4月1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4月1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4月1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4月1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注册号：5100014-AY022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2023年4月11日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景观工程三标段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4月11日

发出日期： 2023年4月1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设



5.0

S(S

润(涉  
限公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景观工程三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工程造价（万元）	7427.8236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2年7月21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4月1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2212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深圳市正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4月11日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要求	
	设备安装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曾德清 注册号: 5100014-AY022 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p>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4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4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4月1日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西丽湖路地下管  
线扩容工程（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 年 4 月 11 日

发出日期： 2023 年 4 月 11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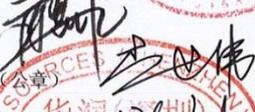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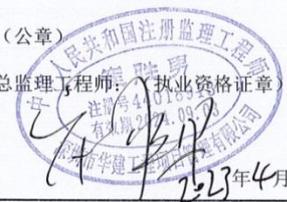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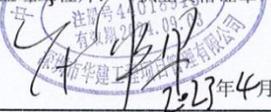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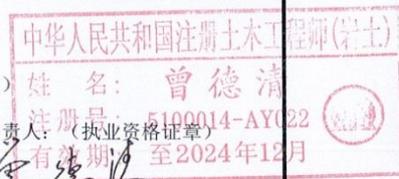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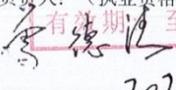
##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西丽湖路地下管线扩容工程（简易招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工程造价（万元）	2685
结构类型	市政管网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16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4月1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2208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信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要求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1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4月11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1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4月11日	 (公章) 姓名: 曾德清 注册号: 5100014-AY022 有效期至: 2024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1日

履约评价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 筑工务署		评价期限	2021年09月1日至2023年04月 1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 工程监理甲级、水利水电工程监理 甲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中山 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D3栋203	
法定代表人	王焱	电话	15814425357	项目负责人	崔胜男 电话 1868895765 3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		承包范围	具体详见合同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合同价	32000(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09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02月27日	合同工期	545(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02月28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3年04月11日	实际工期	437(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2	技术经济实力				
3	施工过程管理				
4	进度控制				
5	配合与服务				
6	资金支付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0分≤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总分<60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 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3.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重要节点功能完善和环境整治工程（二期）（监理）（监理费：390.3558 万元）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420190138003001

标段名称：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重要节点功能完善和环境整治工程（二期）（监理）

建设单位：中冶京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390.355800万元

中标工期：912天

项目经理(总监)：董进军

本工程于 2019-10-1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刘娜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9-11-22

瑞韩国印

查验码：302084232163233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重要节点功能完善和环境整治工程（二期）（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委托人：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托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年1月 日

2016年4月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单位（以下简称项目业主）根据有关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委托代建单位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履行该项目的代建管理职责。

受托人通过公开招标中标本合同项下工程的监理任务，为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重要节点功能完善和环境整治工程（二期）（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3. 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4. 工程规模：为高标准打造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城市品质，进一步梳理整个片区的环境景观，通过对街道基本品质提升、打开围墙营造微社区、节点空间景观提升、第五立面屋顶美化绿化四个方面的策略，打造与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定位相匹配的城市硬件环境和视觉景象，为建设一流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提供有力支撑。本次拟对金葵道、香樟道、广兰道、平冠道、黄槐道、凤凰道、红柳道、紫荆道、桃花路、金花路、市花路、红花路、绒花路等13条道路沿线进行拆墙透绿，拓展空间；延续风格，保持协调；丰富层次；第五立面；打造节点，展现特色；治理乱差，强调品质等方面对合作区进行提升。项目暂定总投资人民币25000万元。

5.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工程等级：I级

6.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100%

7. 工程概算投资额暂定： / 万元，本标段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暂定为：21250万元（按暂定总投资的85%计）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专用条件；
4. 通用条件；
5.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6. 保证最大工程费用协议。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董进军，身份证号码：150204196409130318，注册号：0160466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约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暂定为（大写）：叁佰玖拾叁仟伍佰伍拾捌元整（¥3903558），其中，不含税金额为【3682601.89元，税金【220956.11】元。最终决算金额以政府的财政审计结果为准。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371.7675	18.5883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19 年 10 月 31 日 起至 2022 年 04 月 30 日 止，总计 912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19 年 10 月 31 日 起至 2020 年 04 月 30 日 止，共 182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0 年 04 月 30 日 起至 2022 年 04 月 30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并承担履行委托人与项目业主签订的代建合同中涉及监理人服务内容有关的所有义务、责任。如因受托人原因导致项目决算超出委托人提交项目业主的保证最高额工程费用、概算承诺或代建合同约定的其他保证最大工程费用协议无法达成的情况，项目业主终止代建合同，委托人有权解除本合同，且受托人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相关损失。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为受托人履行本合同提供必要的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在项目工程质量保修期内，受托人负有保修监理责任。受托人应当根据需要，指定专业人员负责协助委托人、施工单位对本项目履行保修义务。属于保修责任范围内的日常维修工作，受托人应在接到通知后 72 小时内到现场。属于保修责任范围内的紧急维修工作，受托人应在接到通知后立即参加保修工作。如未能按时提供或有效实施监理服务的，根据延迟的时间，按 2000 元/天的标准向委托人支付违约金，直至履行完毕上述保修义务。

九、如因设计失误、使用不合格材料、工程设备，或采用不适当的施工工艺，或施工不当等原因导致工程存在质量问题，以及工程质量安全风险管理机构发现的质量缺陷问题、处理意见和建议，受托人应立即协助委托人采取措施进行整改，直至达到代建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

#### 十、不可抗力造成损害的责任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不可抗力或受托人自身原因导致的其人员伤亡、财产损失、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等后果，其损失由受托人自行承担。

#### 十一、合同订立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 订立时间：2020 年 1 月。

2. 订立地点：深圳市。

3. 本合同一式 14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委托人 5 份，受托人 5 份，其余 4 份用于办理施工许可。

发包人名称：（盖章）  
中冶京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建安街7号  
邮政编码：100176  
电 话：010-87229054  
传 真：

受托人名称：（盖章）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皇都广场C座816  
邮政编码： 518017  
电 话：0755-83037091  
传 真： 0755-8303709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天健世纪支行  
银行帐号：44250100010000001422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重要节点功能完善和环境整治工程（二期）

建设（代建）单位（公章）：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中治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0.10.20

发出日期： \_\_\_\_\_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重要节点功能完善和环境整治工程（二期）	工程地点	福田保税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创意保税园、城联物流、万科科技园、深福保盈福大厦、工业科技园5处活化围墙改造；新美亚节点一、凤凰道节点三2处节点工程；第五立面生物多样性屋顶美化改造工程；11条道路工程等	工程造价（万元）	19592.5
结构类型	市政公用工程	开工日期	2019/11/1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总承包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致道景观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朱涛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建研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2020年8月17日	市政验-17	合格
规划验收合格证			
环保验收认可文件			
消防验收意见书			
燃气验收合格证			
电梯准用证			
工程竣工档案认可书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工程竣工报告	2020年 10 月 20 日	市政施管-4	合格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0年 10 月 20 日	市政竣.通-5	合格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2020年 10 月 10 日	市政竣.通-6	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0年 10 月 10 日	市政竣.通-7	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2020年 10 月 20 日	市政竣.通-8	合格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评价意见		
对各单位评价	建设单位	各单位一致认为本工程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均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勘察单位	勘察的实物质量与勘察报告相符，勘察的内容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勘察单位的行为合法，我方予以认可。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各专业设计人员能严格按设计规范及执行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对审查机构在施工图审查报告中提出的整改意见落实到施工图中，设计对设计变更及技术核定等在现场进行复核后进行变更，对工程实体验收中能按设计施工图的要求进行全面把关。
	监理单位	能严格按照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结合现行验收规范及强制性标准，跟踪监督管理，在本工程中未出现质量事故，同时监理的行为规范，我方予以认可。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能按设计文件、现行的验收规范要求，认真施工，该项目工程在资料和实体未存在质量问题和违反强制性标准要求，同时能按合同和设计文件规定内容进行落实。
对各管理环节评价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b>马连军</b> 2020年10月20日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0年10月20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4. 公常路沿线综合景观提升工程（监理）（监理费：266.66 万元）

261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9-440309-47-01-105732003001  
标段名称：公常路沿线综合景观提升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天安骏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266.660000万元  
中标工期：/  
项目经理(总监)：申鑫炎



本工程于 2019-11-22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欣黄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爱胡

日期：2019-12-02

查验码：7606497634654699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681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公常路沿线综合景观提升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人：深圳天安骏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天安骏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公常路沿线综合景观提升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 工程规模：公常路沿线综合景观提升工程通过公常路（龙大高速至光侨路）、新陂头路、光侨路（公常路至新陂头村）、新陂头河北支（中山大学校区段）沿线两侧景观提升，全长10公里，整治规模：建筑立面提升18.9万平方米，景观照明提升3.5公里，绿化景观提升4.93万平方米。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政府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15400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12023万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申鑫炎，身份证号码：62262719850919401X，注册号：

44019360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

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贰佰陆拾陆万陆仟陆佰元整（¥2666600.00）。其中：不含税总价为¥2515660.38元（大写：贰佰伍拾壹万伍仟陆佰陆拾元叁角捌分）；税款总价为¥150939.62元（大写：壹拾伍万零玖佰叁拾玖元陆角贰分）。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 监 理				253.96	12.7		
项 目 管 理							
工程 监 理 与 项 目 管 理 一 体 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 监 理 与 相 关 服 务 期 限 自 2020 年 02 月 15 日 起 至 2022 年 09 月 01 日 止，总 计 930 日 历 天。其 中：

1. 决策阶段：自 \_\_\_\_\_ 起 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 历 天；
2. 勘察阶段：自 \_\_\_\_\_ 起 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 历 天；
3. 设计阶段：自 \_\_\_\_\_ 起 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 历 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0 年 02 月 15 日 起 至 2020 年 09 月 01 日 止，共 200 日 历 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0 年 09 月 02 日 起 至 2022 年 09 月 01 日 止，共 730 日 历 天；
6. 设备监造：自 \_\_\_\_\_ 起 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 历 天；
7. 其他服务：自 \_\_\_\_\_ 起 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 历 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 理 人（即 受 托 人，下 同）向 委 托 人 承 诺，按 照 本 合 同 约 定 提 供 监 理 与 相 关 服 务。
2. 委 托 人 向 监 理 人 承 诺，按 照 本 合 同 约 定 派 遣 相 应 的 人 员，提 供 房 屋、资 料、设 备，并 按 本 合 同 约 定 支 付 酬 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 立 时 间：2019 年 12 月 16 日。
2. 订 立 地 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天安云谷产业园一期 3 栋 B 座 3101。
3. 本 合 同 一 式 16 份，具 有 同 等 法 律 效 力，委 托 人 执 11 份，监 理 人 执 5 份。

委 托 人：（盖 章）  
住 所：深 圳 市 龙 岗 区 坂 田 街 道 天 安 云 谷 产 业 园 一 期 3 栋 B 座 3101  
邮 编：518129

受 托 人：（盖 章）  
住 所：深 圳 市 福 田 区 皇 都 广 场 C 座 816  
邮 编：518017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其 授 权 代 理 人：（签 章）  
开 户 银 行：中 国 建 设 银 行 坂 田 支 行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其 授 权 代 理 人：（签 章）  
开 户 银 行：中 国 建 设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深 圳 天 健 世 纪 支 行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公常路沿线综合景观提升工程        

验收日期：         2020年9月16日        

建设单位：         深圳天安骏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公常路沿线综合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区公常路
建筑规模		工程造价	107750126.00 元
结构类型		工程用途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 年12月10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天安骏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资质证书号	
设计单位	浙江南方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133013041
施工单位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D144068183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144010347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监理、施工、养护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验收组

组长	李灿
副组长	李用博
组员	胡锦涛、吴镇江、申鑫炎、谢靖、陈源财、步文彬、姚长鹏、周军安、柳春茂、曹静武

####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灿	吴镇江、申鑫炎、谢靖、步文彬、周军安、柳春茂
园建工程	李用博	胡锦涛、陈源财、姚长鹏、曹静武

###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监理、施工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质量评定	评定等级
建筑工程	良好	良好	良好	合格
园建工程	良好	良好	良好	合格

四、 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组织建设、设计、监理、施工等参建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完成了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观感良好，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各参建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0年9月16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2020年9月1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Signature]

2020年9月16日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0年9月16日

5. 公常路沿线综合景观提升工程新增提升项目 II 标段(监理)(监理费：  
211.72 万元)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8720200042004001

标段名称：公常路沿线综合景观提升工程新增提升项目 II 标段(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天安骏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211.720000万元

中标工期：882

项目经理(总监)：申鑫炎



本工程于 2020-04-3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欣妮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5-18

爱胡

查验码：7587316566337012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EPC-TA-GCL-2020-018

#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公常路沿线综合景观提升工程新增提升项目II标段(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人：深圳市天安骏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天安骏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公常路沿线综合景观提升工程新增提升项目 II 标段（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 工程规模：公常路沿线综合景观提升工程新增提升项目 II 标段工程内容为：

(1) 新增建筑立面刷新 15 栋，刷新面积约 8 万平方米，沿线灯光亮化 0.5 公里，亮化面积约 500 平方米。

(2) 新增公常路两座人行天桥改造，面积约 1130 平方米，同时增加天桥附件的路灯改迁等项目。

(3) 新增地面景观改造工程新增景观节点改造，进行适当提升，种植开花植物，增加休闲设施，设置雕塑标志等，提升面积约 0.85 万平方米，新增河道 300 米长，绿化面积约 3700 平方米。

(4)、公常路沿线人行道、自行车道、街角及口袋公园的硬质拆除及铺装约 7.55 万平方米。

(5) 公常路侧分带侧石拆除及新建约 6750 米。

(6) 公园和广场绿地的植草沟、卵石约 3500 平方米。

(8) 建筑立面拆除、基层处理及屋面处理、多功能智能杆、水土保持及环境保护、交通疏解等。

公常路沿线综合景观提升工程新增提升项目总投资约为 30031.35 万元，其中 II 标段工程建安费约 12232.1418 万元，最终以概算批复为准。

4. 工程类别：  /   工程等级：  /  

5. 投资性质：政府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公常路沿线综合景观提升工程新增提升项目总投资为 30031.35 万元，最终以概算批复为准。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   万元

7. 其它：受托人提供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所含内容的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监理工作。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如政府规划有调整，则最终按经规划部门确定盖章的施工图实施）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申鑫炎，身份证号码：62262719850919401X，注册号：44019360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暂定）为（大写）：贰佰壹拾壹万柒仟贰佰元整（¥2117200.00），其中：不含税总价为 ¥1997358.49 元（大写：壹佰玖拾玖万柒仟叁佰伍拾捌元肆角玖分）；税款总价 ¥119841.51 元（大写：壹拾壹万玖仟捌佰肆拾壹元伍角壹分）。因本项目政府代建项目，监理酬金最终结算价以政府审计机构审定为准，并以委托人收到政府相关部门的款项为前提办理支付。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201.64	10.08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受托人向委托人申请款项时，应按委托人要求附上与请款金额一致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申请结算款应将发票开至结算总价的 100%），否则委托人有权顺延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0 年 05 月 01 日 起至 2022 年 09 月 30 日 止，总计 882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0 年 05 月 01 日 起至 2020 年 09 月 30 日 止，共 152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0 年 10 月 01 日 起至 2022 年 09 月 30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即受托人，下同）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3. 监理人承诺其及其委派人员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的合法资质和能力，提供给委托人的相关企业资料及资质文件均合法真实有效，否则，委托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监理人支付本合同签约价 30%的违约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年5月29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天安云谷产业园一期3栋B座3101。
3. 本合同一式14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委托人5份，监理人5份，其余4份用于办理施工许可。

委托人：  
(盖章)



受托人：  
(盖章)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天安云谷产业园一期3栋B座3101

邮编：518129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坂田支行

账号：44250100015900000888

税务识别号：91440300MA5ECM920M  
(一般纳税人)

电话：0755-89396868

传真：0755-21022306

电子邮箱：liusuo@szyungu.com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皇都广场C座816

邮编：518017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1422

税务识别号：91440300192365214U

电话：0755-83037091

传真：0755-83037091

电子邮箱：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公常路沿线综合景观提升工程新增提升项目II标段

验收日期：2020年10月19日

建设单位：深圳天安骏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公常路沿线综合景观提升工程 新增提升项目II标段	工程地点	光明区公常路
建筑规模		工程造价	12232.1418 万元
结构类型		工程用途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5月20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天安骏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资 质 证 号	
设计单位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南方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144056799 A133013041
施工单位	深圳市鹏润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D144068183
监理单位	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151002795 E144010347
施工图审查 单位			



## 二、 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监理、施工、养护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李红星
副组长	李灿
组员	胡锦涛、吴镇江、陈刚、王润湘、申鑫炎、谢靖、欧文杰、步文彬、姚长鹏、张平、柳春茂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慢行系统	李红星	吴镇江、陈刚、王润湘、欧文杰、张平
建筑工程	李灿	胡锦涛、申鑫炎、谢靖、步文彬、姚长鹏、柳春茂

### （二） 验收程序

-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 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 审阅建设、监理、施工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 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质量评定	评定等级
慢行系统	良好	良好	良好	合格
建筑工程	良好	良好	良好	合格



四、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组织建设、设计、监理、施工等参建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完成了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观感良好，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各参建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0年10月19日

2020年10月19日

2020年10月19日

2020年10月19日

**4、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监理业绩(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其中风景园林工程业绩优先) (不超过五项)**

<p>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监理业绩(业绩类别：<u>市政公用工程，其中风景园林工程业绩优先</u>) (不超过五项)</p>	<p>项目负责人：<u>崔胜男（姓名）</u></p> <p>1. <u>竣工时间：2023年4月11日，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监理(简化招标)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616.3521万元。</u></p> <p>2. <u>竣工时间：2022年9月14日，环银湖水库碧道建设工程(监理)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110.03万元。</u></p> <p>3. <u>竣工时间：2021年9月24日，地铁5、9号线南山绿化恢复工程监理（南山书城站至荔林站及荔湾站标段）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42.8576万元。</u></p> <p>4. <u>竣工时间：2021年8月10日，常兴路拓宽改造工程（学府路-桃园路）监理工程（工程名称），合同价102.83万元。</u></p>	<p>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p> <p>（1）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 <p>（2）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页码；</p> <p>（3）指标数据页码；</p> <p>（4）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 <p>（5）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	---	---

1.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监理（简化招标）（监理费：616.3521万元）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520210056004001



标段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监理）（简化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616.352100万元

中标工期：1276

项目经理(总监)：崔胜男

本工程于 2021-08-20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1-09-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9-07



查验码：8414915979845043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2019S263JL001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  
监理服务合同

委 托 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受 托 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公开招标，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监理）（简化招标）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3. 工程规模：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全长约 3.7km，连接燕清溪碧道，经过麒麟山庄、紫荆山庄，再到西丽水库管理处，同时与大沙河生态长廊联通起来。沿线结合绿道周边地形、地貌、水文、生态环境等优质自然条件，适度打造品质活力的休闲空间、安全舒适的观景平台和引人入胜的玩赏景点，同时开展绿道配套服务设施、绿化提升、给排水、电力照明、智慧城市等工程的建设，并应预留与周边城市片区功能、其他绿道的衔接条件。示范段总投资估算约 38000 万元，其中建安费约 32300 万元。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 /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 /

7. 其它：本项目监理包括工程施工前期准备阶段的咨询和配合服务；工程全过程的质量、进度、成本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竣工验收及保修期的监理。保修阶段的配合服务工作，保修阶段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崔胜男，联系方式：\_\_\_\_\_身份证号码：430902198510046518  
注册号：44018913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暂定合计总金额为（大写）：陆佰壹拾陆万叁仟伍佰贰拾壹元整（¥ 6,163,521.00 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 造 (万元)	其他服 务 (万元)
工程 监 理				587.002	29.3501		
项 目 管 理							
工程 监 理 与 项 目 管 理 一 体 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1 年 09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02 月 27 日止，总计 1276 日历天，具体以开工令为准。其中：

- 1、施工阶段：自 2021 年 09 月 01 日起至 2023 年 02 月 27 日止，共 545 日历天；
- 2、保修阶段：自 2023 年 02 月 28 日起至 2025 年 02 月 27 日止，共 731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1 年 9 月 18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
3.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

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受托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_\_\_\_\_ 住所：\_\_\_\_\_

邮编：\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王焱（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王焱（签章）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景观工程一标段  
（简化招标）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4月11日

发出日期： 2023年4月1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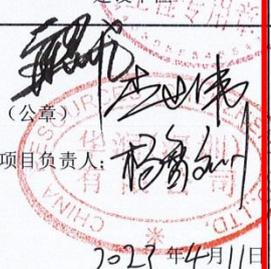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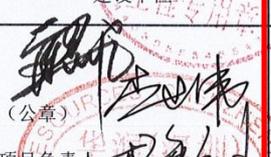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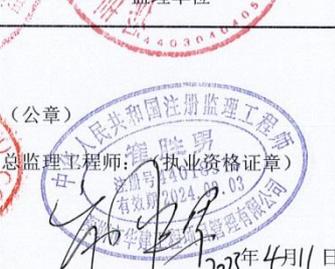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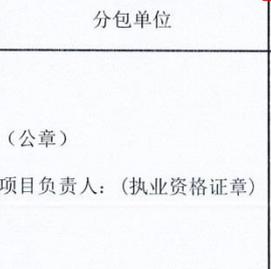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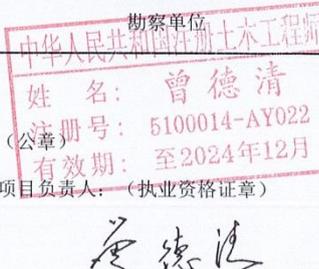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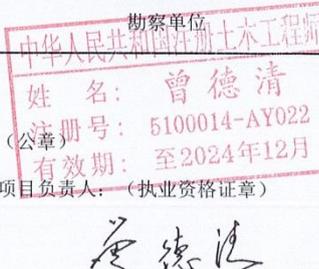
## 填写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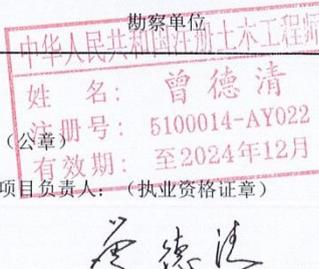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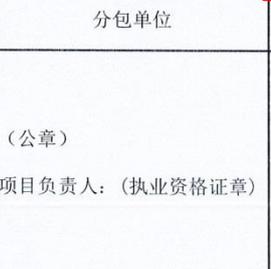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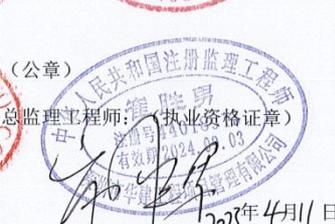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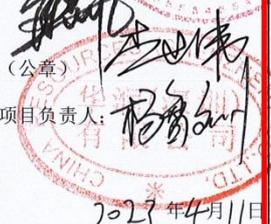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景观工程一标段（简化招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全长1.5km	工程造价（万元）	6973.874017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路面	开工日期	2022年2月28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4月1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2203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信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要求	
	设备安装	符合要求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1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4月11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1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4月11日	 姓名: 曾德清 注册号: 5100014-AY022 有效期至: 至2024年12月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4月11日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景观工程二标段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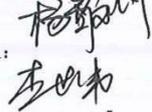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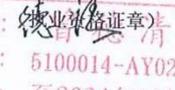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4月11日

发出日期： 2023年4月1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项目景观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Y302与沁园路交叉口附近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建筑面积约为15000m²	工程造价（万元）	12798.8
结构类型	混凝土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8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4月1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查站	监督登记号	202204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程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查站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中建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 质量 情况	土建	1. 土建工程所含地基基础、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屋面、绿化、道路、附属等分部工程，验收均达到合格。 2. 各种工程材料及设备质量证明文件齐全，质量合格；施工过程的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3. 有关使用安全、使用功能和的检测资料完整，合格；均满足设计文件及有关技术规范的要求。各分部工程通过中间分部验收。	
	设备安装	1. 设备工程所含给排水、电气、照明等分部工程，验收均达到合格。 2. 各种工程材料及设备质量证明文件齐全，质量合格；施工过程的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3. 有关使用安全、使用功能和的检测资料完整，合格；均满足设计文件及有关技术规范的要求。各分部工程通过中间分部验收。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1日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4月11日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4月11日
分包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4月1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4月1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注册号：5100014-AY022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2023年4月11日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景观工程三标段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4月1日

发出日期： 2023年4月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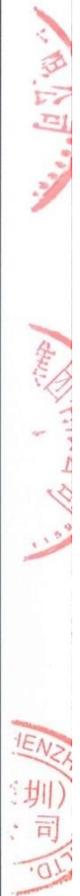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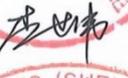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景观工程三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工程造价（万元）	7427.8236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2年7月21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4月1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2212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程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路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深圳市正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3年4月11日		合格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符合要求	
	设备安装	<p>符合要求</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 曾德清</p> <p>注册号: 5100014-AY022</p> <p>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p>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RESOURCES (SHENZHEN) CONSULTING CO., LTD.</p> <p>2023年4月1日</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p> <p>注册监理工程师</p> <p>注册号44018913</p> <p>有效期2024.09.03</p> <p>2023年4月1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p> <p>粤1442017201850137(00)</p> <p>市政</p> <p>2024.1.18</p> <p>2023年4月1日</p>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年月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秦保</p> <p>2023年4月1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高德清</p> <p>2023年4月1日</p>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西丽湖路地下管  
线扩容工程（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 年 4 月 11 日

发出日期： 2023 年 4 月 11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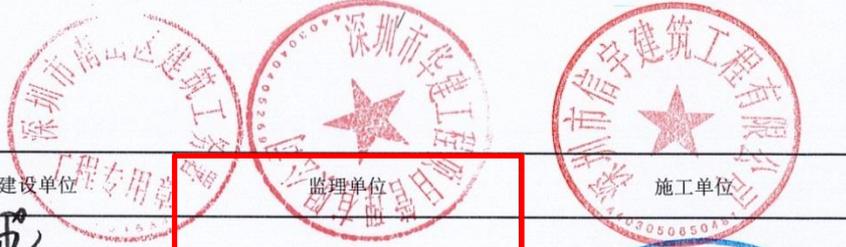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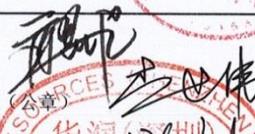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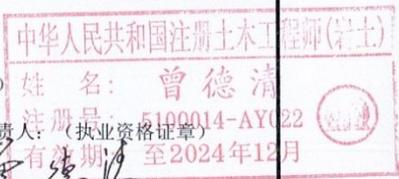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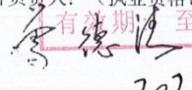
##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示范段项目西丽湖路地下管线扩容工程（简易招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工程造价（万元）	2685
结构类型	市政管网	开工日期	2022年4月16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4月1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2208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信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深圳市土木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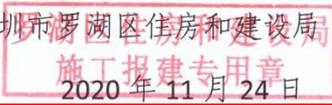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 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		
工程 质量 情况	土建	符合要求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 到使用 功能的 部位 (范围)			
参加验收 单位 意见	<p>建设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4月11日</p>	<p>监理单位</p>  <p>总监理工程师: </p> <p>2023年4月11日</p>	<p>施工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4月11日</p>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p> <p>年月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p> <p>2023年4月11日</p>	<p>(公章)</p> <p>姓名: 曾德清</p> <p>注册号: 5100014-AY022</p> <p>有效期至: 2024年12月</p>  <p>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4月11日</p>

2.环银湖水库碧道建设工程（监理）（监理费：110.03 万元）

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建设工程开工复函

罗建施函第[2020]041号

来文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来文日期	2020-11-20
工程编号		项目序号	
简 复 内 容	<p>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p> <p>你单位负责建设的环银湖水库碧道建设工程，已确定了施工、监理单位。</p> <p>施工单位：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米学东，项目经理执业注册号粤 144182004864。</p> <p>监理单位：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总监崔胜男，项目总监执业注册号 44018913。</p> <p>你单位务必做好对该工程的质量监督和安全监督，并接受罗湖区建设工程事务监督管理中心对该工程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p> <p>此复</p>		
备 注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p>2021年8月4日项目总监由李子玉(44014331)变更为崔胜男(44018913)</p>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3-77-01-014532001001

标段名称：环银湖水库碧道建设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110.030000万元



中标工期：1095

项目经理(总监)：李子玉

本工程于 2020-09-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9-29



查验码：4485604946311983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_\_\_\_\_

环银湖碧道 合同编号：2020-002

#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 合同

工程名称：环银湖水库碧道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委托人：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环银湖水库碧道建设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工程规模：主要建设内容为在银湖水库沿线建设碧道，全长1.85公里，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园建工程、绿化工程、临时防护及基础工程、拆除工程等。项目投资总概算8891.24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7139.74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081.47万元，预备费411.06万元。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8891.24万元

7. 其它：工程承包范围的最终解释权归委托人。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合同文件解释顺序以专用条款1.2.2为准。

###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李子玉，身份证号码：410926197907020431，注册号：44014331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9条补充条款第9.4条《监理酬金的计取与支付》的计取，

本工程监理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佰壹拾万零叁佰元整

（¥1100300元）。

实际监理酬金=施工阶段监理收费+保修阶段监理收费  
=1047900+52400=1100300 元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0 年 9 月 30 日起至 2023 年 9 月 29 日止，总计日历 1095 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0 年 9 月 30 日起至 2021 年 9 月 29 日止，共 365 日/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1 年 9 月 30 日起至 2023 年 9 月 29 日止，共 730 日/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 年 9 月 29 日。
2. 订立地点：罗湖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9 楼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3. 本合同一式 拾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陆 份。

委托人：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受托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深圳市罗湖商务中心 9 楼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东南皇都广场 3 号楼 813-815
邮编：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环银湖水库碧道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代建)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9 月 14 日
发出日期:	2022 年 9 月 14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环银湖水库碧道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银湖片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长1845米	工程造价（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24日
施工许可证号	罗建施函第【2020】041号	竣工日期	2022年6月2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登记号	FH2020040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程务署、(代建)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北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中北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大地创想建筑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鹏盛达工程测试有限公司
			深圳市业昕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2年9月13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同意验收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开工复函）	2020年11月24日	罗建施函第【2020】041号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	
工程竣工报告	2022年6月24日	市政管-4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22年9月13日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2022年9月13日	市政竣·通-6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2022年9月13日	市政竣·通-7	
工程质量保修书			

## 一、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李杨
副组长	崔胜男、米学东
组员	唐江南、袁学民、郑静岚、姚艺林、朱学炳、袁俊峰、简键敏、王伟又、郑杰、戴永常、吴丛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土建	李杨	袁俊峰、郑杰、戴永常、郑静岚
设备	崔胜男	袁学民、姚艺林、简键敏、王伟又、吴丛
工程质控资料	米学东	李炫、唐江南、朱学炳

### （二）验收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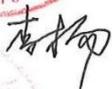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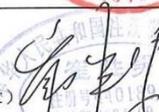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二、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主体结构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装饰与装修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桥面系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照明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通信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监控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附属结构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水土保持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标识标牌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人才元素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使用。	
	设备安装	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使用。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1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签章) 2022年9月1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2022年9月14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签章)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14日

### 3.地铁 5、9 号线南山绿化恢复工程监理（南山书城站至荔林站及荔湾站标段）（监理费：42.8576 万元）

2020.9.17

#### 南山区小型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XXBD-2020-09-11-2854

子项目名称：地铁5、9号线南山绿化恢复工程监理（南山书城站至荔林站及荔湾站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建设单位联系人：黄工 联系电话：26160969

招标方式：南山区小型建设工程预选库发包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联系人：金波 联系电话：15112591406

中标价：42.857600万元

计划开工日期：2020-09-18 计划竣工日期：2021-01-15

所属预选库：南山区政府投资项目2019-2021年度市政公用工程监理预选库（市政公用二级工程且单项合同估算价100万以下（不包含100万）的工程监理）

本工程于（2020年09月11日）通过南山区小型建设工程预选库完成发包。工程具体内容为：

（绿化工程监理）

招标人及中标人双方应在 30 内按照该预选库招标文件及子项目招标内容签订本项目承发包合同，合同格式参见本预选库合同范本。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9-11）

刘宇

合同编号: 62020--0196

##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 地铁 5、9 号线南山绿化恢复工程监理（南山书城站至荔林站及荔湾站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委 托 人: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受 托 人: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版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地铁5、9号线南山绿化恢复工程监理（南山书城站至荔林站及荔湾站标段）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3. 工程规模：/
4. 工程类别：城市园林绿化 工程等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万元
7. 其它：/

受托人须承诺遵守《南山区建设工程预选库管理办法》（深南府规[2019]1号）及其修订的规定和解释。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崔胜男，联系方式：18688957653 身份证号码：\_

430902198510046518, 注册号: 44018913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人民币 肆拾贰万捌仟伍佰柒拾陆元整(暂定价) 小写:(¥) 428576 元(暂定价)。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42.8576	/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0 年 09 月 21 日起至 2021 年 01 月 18 日止,共 120 日历天(具体以开工令为准)。其中:

1. 决策阶段: 自 / / 起至 / / 止, 共 / /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 自 / / 起至 / / 止, 共 / /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 自 / / 起至 / / 止, 共 / /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 自 2020 年 09 月 21 日起至 2021 年 01 月 18 日止, 共 120 日历天 (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5. 保修阶段: 自 / / 起至 / / 止, 共 / /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 自 / / 起至 / / 止, 共 / /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 自 / / 起至 / / 止, 共 / /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0 年 09 月 11 日。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3. 本合同一式 捌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各执 肆 份。

（本页为地铁 5、9 号线南山绿化恢复工程监理（南山书城站至荔林站及荔湾站标段）合同签订页）

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受托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皇都广场C座816

邮编：

邮编： 518017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  
健世纪支行

账号：

账号： 4425 0100 0100 0000 1422

电话：

电话： 0755-83037091

传真：

传真： 0755-83037091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443749571@qq.com

## 竣工验收报告

## 地铁 5、9 号线南山绿化恢复工程(南山书城站至荔林站及荔湾站标段)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地铁 5、9 号线南山绿化恢复工程(南山书城站至荔林站及荔湾站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开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8 日
设计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完工日期	2021 年 4 月 6 日
承包单位	广东潮通建筑总承包工程有限公司	工期	181 (天)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978.300418 (万元)
绿化内容	绿化工程、园建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等	绿化面积	约 45000 m <sup>2</sup>
<p>工程概况：</p> <p>工程范围包括南山书城站、南山书城站-南油站区间、南油站、南油西站、荔林站及 5 号线荔湾站等，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绿化工程、园建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清理场地、原有苗木迁移等。</p>			
<p>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p>			

竣工验收、移交、接管结论：

本工程成活养护期已满，2021年9月24日，经组织建设、施工等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工程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竣工资料齐全，建设、施工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通过竣工验收，办理移交接管手续。

承包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1年9月24日	建设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1年9月24日
设计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1年9月24日	接管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1年9月24日
监理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2021年9月24日	其他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4.常兴路拓宽改造工程（学府路-桃园路）监理（监理费：102.83 万元）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520200057001001  
标段名称：常兴路拓宽改造工程（学府路-桃园路）监理（快速发包）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102.830000万元  
中标工期：94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崔胜男



本工程于 2020-08-2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黄以敏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9-14

查验码：3379379655472308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829



合同编号：2020S320JL002

##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常兴路拓宽改造工程（学府路-桃园路）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公开招标，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常兴路拓宽改造工程（学府路-桃园路）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3. 工程规模：项目位于南山区大新片区常兴路（学府路-桃园路），南起现状学府路，北至现状桃园路，全长 557.7 米，现状为双向两车道，外加单侧停车位和非机动车道，两侧人行道树池宽约 1.5 米，人行道宽约 2.5 米，改造后道路红线宽 20-20.5 米，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 2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交通、给排水、电气、燃气等工程。项目投资匡算为 4947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暂估 3929 万元。具体以施工图纸为准。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三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3929 万元

7. 其它： /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崔胜男，身份证号码：43090219850046518，注册号：44018913

####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佰零贰万捌仟叁佰元整（¥1,028,300.00）。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 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 监 理							
项 目 管 理							
工程 监 理 与 项 目 管 理 一 体 化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暂定自 2020 年 8 月 30 日 起至 2023 年 03 月 27 日 止，总计 940 日历天，具体以开工令为准。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_\_\_\_\_ 起至 \_\_\_\_\_ 止，共 \_\_\_\_\_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暂定自 2020 年 8 月 30 日 起至 2021 年 03 月 27 日 止，共 210 日历天，2021

年1月1日前完成机动车道及东侧人行道；

5. 保修阶段：暂定自 2021 年 03 月 28 日起至 2023 年 03 月 27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 年 9 月 16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

3.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

委托人：

(盖章) 受托人：

(盖章)

住所：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 816

邮编：

邮编：518017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王焱 (签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44250100010000001422

0755-83037091  
443769571@98.com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常兴路拓宽改造工程（学府路-桃园路）施工

验收日期： 2021年8月1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常兴路拓宽改造工程（学府路-桃园路）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	道路全长557.711m	工程造价（万元）	3929
结构类型	沥青混凝土路面	工程用途	市政道路
施工许可证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10.16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2009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11028101-4/1
施工单位	深圳市信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144147668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144010347
设计单位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A112002462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李达伟
副组长	王巍
组员	刘俊尧、崔胜男、谭林伟、陈少东、李铁硬、刘惠娟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李达伟	刘俊尧、崔胜男、谭林伟、陈少东、李铁硬、刘惠娟
给排水工程	王巍	刘俊尧、崔胜男、谭林伟、陈少东、李铁硬、刘惠娟
电气工程	王巍	刘俊尧、崔胜男、谭林伟、陈少东、李铁硬、刘惠娟
交通工程	李达伟	刘俊尧、崔胜男、谭林伟、陈少东、李铁硬、刘惠娟
绿化工程	李达伟	刘俊尧、崔胜男、谭林伟、陈少东、李铁硬、刘惠娟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王巍	区路署			王巍
李伟	区路署			李伟
刘俊亮	区路署			刘俊亮
谭华男	深圳市华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谭华男
谭华伟	深圳市信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谭华伟
陈少东	.. ..		技术负责人	陈少东
李铁硬	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铁硬
刘惠海	天津市政		技术负责人	刘惠海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施工符合设计及技术规范要求，外观观感良好，施工技术资料齐全，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满足使用要求，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

验收日期：2021年8月10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法人代表： [Signature]	项目总监： [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 谭林伟 注册建造师执业印 证号：粤14402209(00) 市政 2021.12.27 深圳市信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